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42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 2020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与评价。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业务。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授权公司财务总监与其签订合同，聘期一年，2021 年度审计费用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根据市场行情商定。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

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218 名。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其中，易瑞生物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为 4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王娜，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5 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3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开始服务于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0 家。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鲁李，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字会计师，2012 年起专职就于会计师事务所

所从事审计业务，一直专注于上市公司、大型中央企业的年报审计及上市重组等专项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2014 年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开始服务于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王首一，中国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

2、诚信记录与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3、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在 2020 年的费用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公司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是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意见：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授权公司财务总监与其签订合同，聘期一年，2021 年度审计费用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根据市场行情商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证明；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